

信息披露

证券代码:002377 证券简称:国创高新 公告编号:2021-35号

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[2020] 年度报告摘要

表决结果:3票同意,0票反对,0票弃权。

4.审议通过《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议案详见2021年4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1-33号)。

5.审议通过《关于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

议案通过后,公司董事会将提请股东大会审议。

6.审议通过《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议案》。

议案详见2021年4月29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的《关于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21-34号)。

7.审议通过《关于2020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》。

报告期内,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,主要从事房地产中介服务业务及改性沥青的研发、生产与销售,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具体情形。

1.房地产业务: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云房网络科技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深创云房”)是一家中式O2O模式为居民的房产中介提供服务,以“互联网+”为主导,主要从事代理、房屋经纪业务,深圳云房通过互联网平台进行房源量与房源数据的录入、处理、分析,将其对接至全国规模化的经营网络,实现房源信息的全面覆盖。通过线上专业、高效的房源积累口碑和良好的声誉,同时吸引客户了解和使用线上服务,从而提升客户对房源和数据录入能力,由此形成良性循环,构筑强大的品牌影响力,提高客户粘性,从而提升公司整体服务水平,为客户提供购房需求信息并促成双方交易为手段,实现收取中介服务佣金或代理费。

2.房地产业务介服务的周期性特点:房地产业务介服务的行业周期性与房地产业一样,呈现出周期性波动的特点,容易受宏观经济环境、人口数量结构、国家政策的影响。

3.公司所处行业的周期性特点:房地产业务介服务的行业周期性与房地产业一样,呈现出周期性波动的特点,容易受宏观经济环境、人口数量结构、国家政策的影响。

4.公司计划发展策略:公司坚持秉承产品和服务的理念,以做中国最好的改性沥青为目标,根据客户的需要不断推出新产品和新服务,获得广大客户对公司产品的高度信赖,经过近二十年的创新发展,公司在国内改性沥青行业处于领先地位。

5.主要会计政策和财务指标:

(1)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

公司否决了2020年度报告以及2021年度会

计差错更正原因

会计差错更正

单位:元

	2020年		2019年		2018年	
	营业收入	营业利润	营业收入	营业利润	营业收入	营业利润
营业收入	4,389,265,203.17	1,115,546,067.08	4,086,560,000.00	-103,898.00	4,061,664,061.00	207,000.0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	-2,954,722,200.73	206,720,061.00	-11,000,007.00	312,100,966.00	312,100,966.00	
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1,019,149.00					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	-3,934,604.00	206,074,730.00	-11,131,300.00	297,101,400.00	297,101,400.00	
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	-279,900,447.00	437,714,620.00	-303,800.00	237,211,800.00	237,211,800.00	
基本每股收益(元/股)	-0.36	0.030	0.03	0.0180	0.03	0.04
稀释每股收益(元/股)	-0.36	0.030	0.03	0.0180	0.03	0.04
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	-70.23%	5.0%	6.0%	-0.17%	6.31%	6.31%
2020年末	3,203,790,000.00	6,314,000.00	-40,700.00	6,300,000.00	6,300,000.00	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	(3,080,000.00)	1,023,377.00				

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对当期利润的影响:

公司于2021年4月29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及影响的议案》。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规则第19号—财务信息的报告及更正与披露》等有关规定,将原定期会期差错更正,并对公司的2017年至2019年年度报告相关数据进行追溯调整。

公司于2017年至2019年度对电子产品的营业收入采用公允价值计量,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,将原定期会期差错更正,并对公司的2017年至2019年年度报告相关数据进行追溯调整。

公司于2017年至2019年度对电子产品的营业收入采用公允价值计量,根据企业会计准则